

代號：30470
頁次：1-1

111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試題

等 別：三等考試
類 科：原住民族行政
科 目：原住民族行政與法規
考試時間：2 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一、A 之父 B 為原住民與非原住民所生子女，且未從具原住民身分之母 C 之姓，A 之母 D 為非原住民，而 E 之父母皆為原住民。試問：

(一)依據現行原住民身分法之規定，A 與 E 是否均為可向戶政機關申請登記為原住民，申請程序為何？(20 分)

(二)依據最新司法實務見解，現行原住民身分法對於 A 與 E 取得原住民身分之規定，有無侵害 A 與 E 何種受憲法保障之權利，立法者是否應進行修改？(30 分)

二、現行原住民族行政之組織設置，在中央與地方有無不同？(20 分)

三、請以原住民族教育法之相關規定為例，說明中央與地方各自如何對原住民族之民族教育與文化發展權利進行保障。(30 分)